



公共出借權登記系統

Public Lending Right Registration Service

什麼是公共出借權？

公共出借權 (Public Lending Right, PLR) 是政府為落實公共圖書館之核心價值與鼓勵文化創作力，於公共圖書館提供圖書借閱公共服務之同時，為保障著作人權益所為之補償酬金。



誰可以領取補償酬金？

著作條件

符合以下三項：

- ☑ 在臺灣出版
- ☑ 具有國際標準書號(ISBN)
- ☑ 依《圖書館法》完成送存之紙本圖書

發放對象

依ISBN著錄之

- ☑ 出版者與著作人(包含著者、合著者及譯者)且領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依我國法令設立登記或立案之法人或民間團體，但不包含：
 - x著作人已故、法人或民間團體已解散
 - x政府機關(構)、行政法人及公立學校

我是出版者，需要準備哪些文件？

STEP 1

STEP 2

STEP 3

註冊帳號

方法1 使用第一階段帳號密碼登入

方法2 註冊新帳號（工商憑證、VAT驗證或自行上傳登記立案證明）

- 使用統一編號完成註冊者即為出版社主帳號，具建立子帳號之權限。
- 如果曾在文化藝術事業減免營業稅及娛樂稅線上申請系統(VAT)註冊，可以輸入該系統帳號密碼驗證，免上傳立案證明

品牌管理

☒ 出版品牌證明文件切結書

OR

子帳號管理

無須檢附資料，開通後即可使用

OR

作者委託管理

- ☒ 著作人姓名、戶籍地址、身分證字號及匯款帳號
- ☒ 個人/公司具結同意書

登記著作

確認書目資料並登記送出

登記後即可逐年領取補償金！

我是著作人，需要準備哪些文件？

STEP 1

STEP 2

STEP 3

註冊帳號

方法1 使用第一階段帳號
密碼登入

方法2 註冊新帳號（自然
人憑證或身分證正
反面影本）

著作人名管理 (新增著作筆名)

著作合約或其他足以佐
證身份之證明文件

登記著作

確認書目資料並登
記送出

登記後即可逐年領
取補償金！

補償酬金如何計算？(1/4)

分配比例無涉出版合約中
有關著作衍生之利益分配

國立公共圖書館及
直轄市立圖書館之
「借閱次數」



每借閱1次
發放補償酬金**3元**



出版者 **30%**

著作人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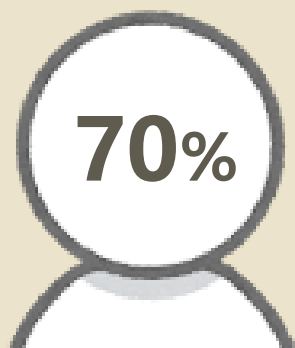
(如屬翻譯著作，著者35%、譯者35%)

- 著作人有兩人以上之圖書，著作人補償酬金分配比例**以均分為原則**，如須以其他比例分配，應另行檢附所有共同著作人之同意書。
- 領取補償酬金時，應提供**有效之匯款帳戶**，且該帳戶名稱須與註冊之公司/團體名稱或個人之**真實姓名完全相符**，匯款手續費於首次發生時由本部負擔，如因受款人疏失導致退匯，後續手續費則由受款人自行負擔。

補償酬金如何計算？(2/4)

範例一：《○○○》（一人作者）於公共圖書館被借閱 1,000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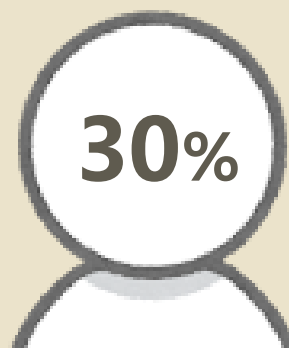
本國作者



$$1,000 * 3 * 0.7 = 2,100 \text{ 元}$$

著者人 70%

出版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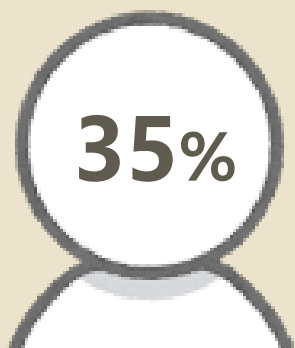
$$1,000 * 3 * 0.3 = 900 \text{ 元}$$

出版者 30%

補償酬金如何計算?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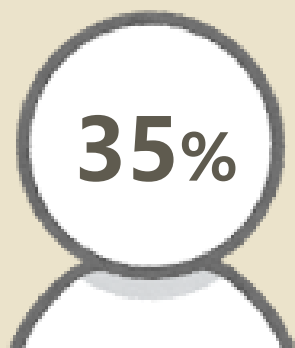
範例二：《AAA》（兩人合著）於公共圖書館被借閱 1,000 次

本國作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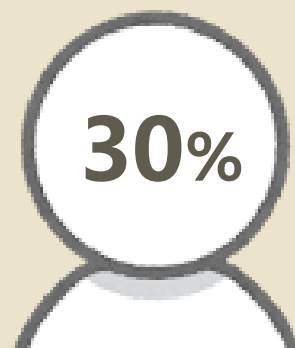
$$1,000 * 3 * 0.35 = 1,050 \text{元}$$

本國作者



$$1,000 * 3 * 0.35 = 1,050 \text{元}$$

出版者



$$1,000 * 3 * 0.3 = 900 \text{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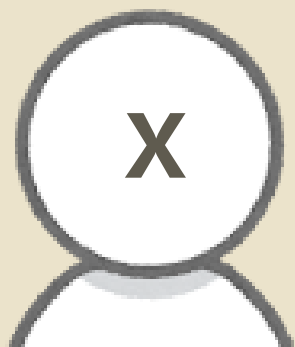
著者人 70%

出版者 30%

補償酬金如何計算？(4/4)

範例三：《XXX》（翻譯圖書）於公共圖書館被借閱 1,000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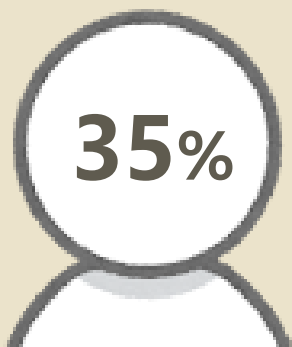
外國作者(原著)



無法領取

著者人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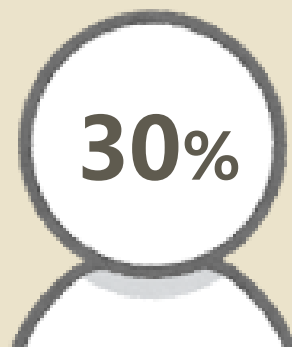
本國譯者



$1,000 * 3 * 0.35 = 1,050$ 元

譯者 35%

出版者



$1,000 * 3 * 0.3 = 900$ 元

出版者 30%

什麼時候可以領到補償酬金？

期別	計算區間	登記截止日	發放補償酬金
一	114年1月至8月	114年10月15日	114年11月30日前
二	114年9月至12月	115年2月25日 (※因應農曆春節假期延後日期)	115年4月10日前 (※因應農曆春節假期延後日期)
三	115年1月至6月	115年8月15日	115年9月30日前
四	115年7月至12月	116年2月15日	116年3月31日前
五	116年1月至6月	116年8月15日	116年9月30日前
六	116年7月至12月	117年2月15日	117年3月31日前

- 補償酬金每次發放下限為30元，總額有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
- 如「未於當期數登記截止日前登記」、「計算區間累計未達30元」，補償酬金將累計至下一期計算，並累計至第二階段試辦期滿為止
- 取得 ISBN 後請盡早完成登記，以優先領取補償酬金

與第一階段有什麼不同？

登記作業所需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試辦範圍	2個國立圖書館	6都(約占113年全國圖書借次80%)
登記作業	逐年登記	僅需登記一次
上傳書籍版權頁	需上傳一次	無需再上傳 依 ISBN 中心所著錄之著作人(含譯者)為準
著作人委託具結書	著作人授權各出版社	著作人授權PLR系統，不須重複授權不同出版社
銀行存摺影本	須上傳	藉由銀行金流系統驗證，無須上傳
出版品牌管理	無	可由圖書免徵營業稅系統(VAT)匯入出版品牌管理
補償酬金發放時間	每年結算一次	每半年結算一次
借閱次數計算	結算前無登記，則無法追溯補償酬金	可追溯自114年1月1日起之借閱次數
領補償酬金條件	需完成登記	需完成登記 + 送存完成後才可請領

**有其他問題
請與我們聯繫**



(03)560-1325



plrservice@hyweb.com.tw



周一至周五

8:30-12:30; 13:30-17:30

國定假日除外

CONTACT

US

CON